



虚开发票被追逃 潜藏任丘落法网

本报讯(通讯员 张家胜 记者 张楠)近日,黄骅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经侦查布控,将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的网上在逃嫌犯王某抓获归案。

“燕赵——砺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开展以来,黄骅公安局经侦大队加大了对各类经济犯罪和网上在逃嫌犯的打击力度。7月初,黄骅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发现一条案件线索: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被上网追逃的嫌疑人王某在任丘市一钢材市场出现。据此,民警立即对此人的行踪展开追查。

7月8日16时许,民警在任丘市一钢材市场将王某抓获。

经审讯,王某供述了他在2016年虚开增值税发票的犯罪事实。

目前,王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

利用开卡之机 出售客户信息

本报讯(通讯员 张立新 记者 张楠)近日,河间公安局破获一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并将嫌疑女子刘某抓获。

7月8日,河间公安局刑警大队郭村刑警中队民警在工作中发现,河间市故仙镇的女子刘某涉嫌非法出售或者非法向他人提供公民个人信息。经进一步调查,办案民警在刘某经营的一家通讯门店内将其抓获。

经讯问,刘某供述,她利用给客户开办手机卡的机会,非法将客户的开卡信息发送到微信群内供他人使用,获利8000余元。

目前,刘某已被河间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八旬老人外出迷路 孟村民警帮他找家

本报讯(通讯员 张舒彦 记者 张楠)近日,孟村一名80岁的老人不慎迷路。孟村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民警辗转帮他联系到家人。

7月15日8时,孟村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接到热心群众报警:在孟村辛大公路中涨沙村路段有一名迷路的老人。民警闻讯立即赶了过去,找到了报警群众所说的老人。民警发现,这名老人年事已高,骑着一辆小三轮车,神情恍惚。面对民警的询问,老人始终答非所问。无奈之下,民警将老人扶上警车带回派出所。

在派出所里,民警为老人打来热水,和他闲聊,安抚他的情绪。渐渐地,老人放松下来,断断续续地说出自己姓刘,是孟村新县镇人,想回老家等信息。随即,民警将老人的照片发给在新县镇工作的朋友帮忙核实。经过多方核实,民警得知老人确实是新县镇人,已经80岁了,退休后一直住在孟村县城。

随后,民警辗转联系上了老人的儿媳。时间不长,老人的孙子赶到派出所接回了老人,并对民警的热心帮助表示感谢。

青县民警远赴甘肃调查取证

帮40多年的“黑户”解难题

本报讯(通讯员 王天琦 记者 张楠)近日,青县木门店镇崇仙村村民高某给青县公安局木门店派出所送去一面锦旗,感谢民警远赴甘肃核查,帮他的母亲解决了40多年的“黑户”问题。

4月初,青县公安局木门店派出所户籍民警在

辖区入户走访时,遇到村民高某求助。高某说,40多年前,他的母亲从甘肃省张掖远嫁到青县。当时,他的母亲迁出户口后,没有及时办理迁入手续,致使户口被注销,这直接导致她享受不了国家的各种惠民政策,更给生活带来了诸多不便。

高某的母亲40多年来一直没户口,这给调查工作带来了极大的困难。为了能尽快帮助高某的母亲解决难题,木门店派出所所长武成龙向上级请示后,于4月13日带领户籍民警远赴甘肃省张掖市实地调查取证。经过调查,警方确认了高某母亲的相关

信息,并在第一时间将相关材料上报户政部门。经过审批,民警终于帮助高某的母亲解决了户口难题。

7月9日,高某从户籍民警手中接过母亲的户口本时激动不已。

沧县警方举行集中返还仪式

向受害群众发放40余万元涉案财物

本报讯(通讯员 米伟 记者 张楠)近日,沧县公安局举行集中返还仪式,将近期追缴涉案的40余万元财物返还给多名受害群众(右图)。

据了解,今年以来,沧县公安局坚持有案必查、涉赃必追、追赃必返,先后破获电信诈骗案件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53名,止付涉案资金1094.5万余元,冻结涉案资金357.9万余元,打掉1个电信诈骗团伙。与此同时,沧县警方还破获盗窃、抢劫、抢夺、一般诈骗等案件100余起,挽回经济损失1000余万元,打掉6个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45名。



本报通讯员 摄

7月16日上午,在沧县公安局举行的集中返还仪式上,民警代表向

多名受害群众返还了价值40余万元的财物。受害群众纷纷向沧县公安

局民警表示感谢,并为他们送去锦旗。

一女子谎称女儿生病 诈骗老同学90.9万元

本报讯(通讯员 张立新 记者 张楠)近日,东光公安局破获一起重大诈骗案,将嫌疑女子汪某某抓获归案。

4月22日,东光公安局接到群众贾某某报警。

报案人称,2020年9月至12月底,他的初中同学汪某某以孩子生病为由向他先后借款共计90.9万元。事后,他发现汪某某的孩子根本没有生病,且汪某某拒不还钱。接到报

案,东光公安局刑警大队立即抽调精干警力对此案展开调查,很快认定汪某某有诈骗嫌疑,于是将汪某某抓获。

经审讯,汪某某供述,她编造自己女儿生病

的谎言,先后诈骗贾某某共计90.9万元。

目前,汪某某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饮酒后心存侥幸上路 两次均被交警查获

本报讯(通讯员 孟令伟 记者 张楠)近日,盐山的李某因酒驾被盐山交警大队民警查获,这已经是他第二次因酒驾被查。

7月10日晚上10点左右,盐山交警大队民警在盐山城区千童大

街巡逻时,发现一辆向北行驶的轿车时停时行。感觉可疑,民警立即上前对轿车进行检查。在民警询问司机李某是否饮酒时,李某讲话吞吞吐吐,嘴里还飘出一股酒味儿。民警立即对李某进行酒精检测,结

果显示李某属于酒后驾车。在进一步核实李某的信息时,民警发现李某在2019年曾因酒后驾车被山东庆云警方处罚。这一次,他属于二次酒驾。

李某后悔不已。他说,2019年5月10日,他在山东庆云酒后抱着

侥幸心理驾车接朋友时,被交警查获。这一次,他陪客户吃饭饮酒后,想去宾馆。想着宾馆离饭店只有500多米远,他又抱着侥幸心理想把车开到宾馆,哪知才开出不远,就被交警查获。